

敖汉旗高标准农田调查摸底工作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K1504012025081802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敖汉旗

一、招标条件

本敖汉旗高标准农田调查摸底工作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30万元,招标人为敖汉旗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敖汉旗高标准农田调查摸底工作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敖汉旗高标准农田调查摸底工作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具备水利行业(灌溉排涝)设计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设计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且同时具有工程勘察专业(工程测量)或工程测绘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方面具有适应本工程规模的设计能力。项目负责人1名: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中级及以上工程师(测绘类专业)资格证书或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注: 项目负责人与投标人签订的一年以上劳动合同、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六个月)企业为个人缴纳的养老保险缴纳信息证明。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8-20 00:00:00到2025-08-26 23:59:59。

获取方式: 5.1本项目采用网上招投标方式(全过程招投标)。5.2凡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nmg.gov.cn/msym/cfsggzyjyw/>)的“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按规定流程办理信息入库及CA证书。5.3完成信息入库的潜在投标人请于2025年8月20日至2025年8月26日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招标文件,逾期将无法下载。。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9-11 09:0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11 09: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在线参加开标会议。

七、其他

项目编号：K1504012025081802001一、招标条件本招标项目敖汉旗高标准农田调查摸底工作服务项目已由《中共赤峰市委农村牧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赤党农牧办发〔2024〕6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敖汉旗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处，建设资金为国家超长期国债及自治区配套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初步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2.1项目名称：敖汉旗高标准农田调查摸底工作服务项目2.2建设地点：敖汉旗境内各乡镇。2.3建设内容及规模：全旗高标准农田469万亩农田调查摸底工作服务项目。2.4招标范围：敖汉旗高标准农田调查摸底工作服务项目工作包括：2.4.1深入各乡镇调查各部门在基本农田内及一般耕地农田内实施过和未实施的地块，明确未实施农田需哪年能实施及实施哪类（旱作、节水）和实施过的，明确哪些可以列为改造。2.4.2调查地块一定与退耕还林、还草、大黑山保护区、文物景点、水利河道管理线相套合的，明确剔除不符合要求的地块。2.4.3结合最新三调耕地和基本农田数据，摸清本地区符合新建节水、新建旱作高标准农田选址条件的面积。2.4.4结合历史项目调查，摸清本地区2011年以来实施过各类项目且已纳入“十二五”清查评估数据库的符合改造提升选址条件的面积(包含已实施过项目但未入库，符合入库条件后续可以入库的面积)。2.4.5结合耕地的实际情况（规划时间2030年前）、现状问题、规划内容及概算完成出具书面报告及图纸（各乡镇单独出具和汇总）。2.5项目总投资额：130万元2.6服务期限：测绘及勘测设计工作须在合同签订后2025年10月31日前完成，全旗摸底调查工作。2.7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的现行标准、规范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查。三、投标人资格要求3.1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具备水利行业(灌溉排涝)设计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设计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且同时具有工程勘察专业(工程测量)或工程测绘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方面具有适应本工程规模的设计能力。项目负责人1名：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中级及以上工程师(测绘类专业)资格证书或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注：项目负责人与投标人签订的一年以上劳动合同、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六个月）企业为个人缴纳的养老保险缴纳信息证明。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四、技术成果文件经济补偿4.1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五、招标文件的获取5.1本项目采用网上招投标方式（全过程招投标）。5.2凡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nmg.gov.cn/msym/cfsggzjyiw/>)的“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按规定流程办理信息入库及CA证书。5.3完成信息入库的潜在投标人请于2025年8月20日至2025年8月26日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招标文件，逾期将无法下载。5.4潜在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应随时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及时查看招标人关于本招标项目的答疑、澄清或修改文件，若未使用最新答疑、澄清或修改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上传，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5.5潜在投标人投标时需上传使用CA锁加密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未及时处理CA锁导致无法正常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5.6信息入库及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nmg.gov.cn/msym/cfsggzjyiw/ywjy/jylc/cabl/#>)（技术支持电话：0476-8288829）。

六、资格审查6.1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即在开标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七、投标文件的递交7.1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9月11日09时00分，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电子招标投标系统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自行放弃。7.2本项目采用无纸化电子交易模式（即不见面开标模式），投标人无须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开标时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在线参加开标会议，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唱标、异议澄清等交互环节。投标人须在指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30分钟。（业务咨询电话：0476-8288829）八、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和《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发无效。；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敖汉旗农牧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敖汉旗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处

地址：敖汉旗新惠镇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3848661257

邮件：13848661257@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赤峰永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赤峰市敖汉旗新惠镇

联系人：刘福艳

电话：18647674451

邮件：2952047170@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曹勇（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赤峰永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